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申請各稅重溢繳退稅」作業流程圖

權責單位	作業流程	處理時限
各分處	1. 收件	1. 0.5日
	2. 審查	2
	2.1 通知補正	2.1 2.2 3日 2.3
	2.2 補正資料審查	
	2.3 駁回	
	3. 填製退稅核定單	3. 1.5日
	4. 建檔、校對並函復辦理情形	4. 2日
	5. 檢核	5. 1日
	稅務管理科	6. 收檔
7. 查欠		7. 0.5日
8. 列印支票、清冊並蓋出票人印鑑章		8. 1.5日
9. 郵寄支票及抵繳證明給受退稅人		9. 0.5日

受理方式：郵寄申辦、臨櫃親自申辦、網路申辦（全程式）
總處理時限：14日（含假日／日曆日）